

保险经纪的案例五：保险经纪人教你如何办理车辆险索赔
手续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/2021_2022__E4_BF_9D_E9_99_A9_E7_BB_8F_E7_c35_45670.htm 当你驾车发生了交通事故，所驾车辆又是在保险公司的投保车辆，您作为事故的当事人应及时报案。如果自身受伤或有其它情况无法报案的，应委托其它人代为办理。当事人应保护好第一现场，并及时通知交通管理部门和保险公司。而且要及时携带保险单，行驶证到保险公司书面报案。填好报案登记后，交由理赔人员审阅，确系无误后，领取《出险证明》和《出险通知书》，认真填写。另外，当事人还要协助理赔人员查验受损车辆。领取《事故车辆理托(承)修单》，凭该单到保险公司指定修理厂修理受损车辆。如果要求到其他地方修理，必须在托修单估价范围内修理，超出部分，修车质量及其他后果自负。结案或修车后应在一周内将单据交回保险公司。如果是一般车损事故，没有人身伤亡应提供以下证明单据：一是出险通知书(单位盖章)；二是出险证明(交通管理部门盖章)。三是事故车辆修理托(承)修单(单位盖章，修理厂盖章)，四是修车发票(公车提供复印件，私车交原始件)，五是结算清单，维修车辆施工单)原件，六是修理材料清单(材料明细表)原件。如果涉及人身伤残，死亡事故，除以上证明外，还应提供下列材料：一是伤者诊断证明(县级以上医院)；二是残者法定鉴定书；三是死者的死亡证明，四是抢救、治疗以及其他各种费用收据，补偿费收据(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盖章有效)；五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，六是交通事故赔偿调解书；七是伤亡者工资证明，家庭情况证明或者有关情况公

证书；八是其他必要证明。如果是经保险公司同意从国外自行进口的配件应提供如下证明；一是发票，二是装箱单；三是货运单；四是报关；五是税票。如果是在外省市出险应提供，一是代查勘报告书；二是修车协议书；三是事故照片。如果单纯人身伤亡事故，请保户要妥善保管好《受损车辆鉴定单》，并随同其他证明单据一起交回保险公司。当您按以上程序办好手续后，下一步就是领取赔款。证明单据齐全无误后交由理赔人员结案，10日至15日可领取赔款，领取赔款时，请携带好有关证件。如果是公车，应带公章及领款人的有效证件；如果是私车，应带车主身份证及领款人的身份证。特别要提醒的是；车辆修复或结案后3个月内不提供证明单据的，保险公司将不负责赔偿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